

# 商业储运会计

主编 柳春青  
副主编 孙亚茹 梁士江

学术期刊出版社

# 商业储运会计

主编 柳春青

副主编 孙亚茹 梁士江

11/11/07

学术期刊出版社

# 商业储运会计

主 编 柳春青

副主编 孙亚茹 梁士江

责任编辑 张国坤

\*

学术期刊出版社出版

北京海淀区学院南路86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新路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1989年4月第1版， 开本： 32

1989年4月第1次印刷 印张： 11.8

印数： 1—5,000 字数： 252,000

ISBN 7-80045-472-X/E·34

定价： 4.30元

## 前　　言

本书是为了适应成人高等财经院校储运管理专业开设会计课程的需要编写的教材，也可作为储运管理干部培训和在职财会人员业务学习的参考资料。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根据成人教育的特点，吸取了兄弟院校有关教材的优点，结合储运会计核算的特点，以及现行商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对会计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储运企业经济业务核算的基本方法作了比较详细的阐述。并力求理论联系实际，简明扼要，通俗易懂，便于自学。为了满足“批仓合一”的基层批发企业财会人员业务学习的需要，增加了批发商品流转核算的内容。按照商业会计制度规定，对经济业务的帐务处理，采用了增减记帐法。

本书由黑龙江省商业职工大学财会教研室教师集体编写，全书共分十一章。第一、五、八章由梁士江编写；第二、三、四章由柳春青编写；第六、七章由于子明编写；第九章由田凤萍编写；第十章由卢凤娟编写；第十一章由臧美兰编写。最后由柳春青总纂、定稿。

在编写过程中，得到黑龙江省商业职工大学校长张宏力、副校长宋廷让等领导同志的关怀和支持，以及黑龙江省储运公司有关同志的热情指导和帮助，在此表示感谢。

由于编者的水平所限，书中难免有缺点和错误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九年一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总论</b> .....	( 1 )
第一节 储运会计核算的对象 .....	( 1 )
第二节 储运会计的任务 .....	( 5 )
<b>第二章 会计基础知识</b> .....	( 9 )
第一节 会计科目与帐户 .....	( 9 )
第二节 复式记帐原理 .....	( 16 )
第三节 增减记帐法 .....	( 21 )
第四节 会计凭证 .....	( 37 )
第五节 会计帐簿 .....	( 48 )
第六节 记帐程序和帐簿保管 .....	( 64 )
<b>第三章 货币资金和结算业务的核算</b> .....	( 67 )
第一节 货币资金和结算业务核算的任务 .....	( 67 )
第二节 货币资金的核算 .....	( 68 )
第三节 结算业务的核算 .....	( 81 )
<b>第四章 批发商品流转的核算</b> .....	( 124 )
第一节 批发商品流转核算方法 .....	( 124 )
第二节 批发商品购进的核算 .....	( 126 )
第三节 批发商品销售的核算 .....	( 146 )
第四节 批发商品储存的核算 .....	( 160 )
第五节 商品销售成本的计算和结转 .....	( 169 )
<b>第五章 储运业务的核算</b> .....	( 179 )
第一节 储运业务核算的特点 .....	( 179 )

第二节	仓库代管商品的核算	( 181 )
第三节	代管商品的计量	( 197 )
第四节	储运业务收入的核算	( 205 )
第五节	储运业务的班组核算	( 227 )
<b>第六章</b>	<b>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物料用品 的核算</b>	<b>( 243 )</b>
第一节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物料用品 核算的任务	( 243 )
第二节	包装物的核算	( 244 )
第三节	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 248 )
第四节	物料用品的核算	( 251 )
第五节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物料用品的 明细分类核算	( 252 )
<b>第七章</b>	<b>固定资产的核算</b>	<b>( 254 )</b>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述	( 254 )
第二节	固定资产购建的核算	( 257 )
第三节	固定资产调拨的核算	( 262 )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 267 )
第五节	固定资产修理的核算	( 273 )
第六节	固定资产盘盈、盘亏和报废清理 的核算	( 276 )
第七节	固定资产的明细分类核算	( 278 )
<b>第八章</b>	<b>储运企业费用的核算</b>	<b>( 281 )</b>
第一节	储运企业费用的开支范围和核算要求	( 281 )
第二节	储运费用的总分类核算	( 284 )

第三节	储运费用的明细分类核算	( 287 )
<b>第九章</b>	<b>专用基金和银行借款的核算</b>	( 299 )
第一节	专用基金的核算	( 299 )
第二节	银行借款的核算	( 320 )
<b>第十章</b>	<b>税金和财务成果的核算</b>	( 329 )
第一节	税金的意义和核算的任务	( 329 )
第二节	税金的种类及计算方法	( 330 )
第三节	税金的核算	( 339 )
第四节	财务成果形成的核算	( 343 )
第五节	财务成果分配的核算	( 348 )
<b>第十一章</b>	<b>会计报表</b>	( 357 )
第一节	编制会计报表的意义和要求	( 357 )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种类和编制方法	( 359 )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复核、报送、汇总和审批	( 371 )

# 第一章 总 论

## 第一节 储运会计核算的对象

储运会计是应用在储运企业管理中的一门专业会计。它是运用会计原理，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连续地、系统地、全面地、综合地对储运企业的资金及其运动进行核算和监督的一门经济管理科学，是整个储运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储运企业的经济活动主要是储存和运输商品。有商品生产，就要有商品流通，有商品流通，就必然有流通环节，收购、销售、储存和运输都是商品流通的基本环节。在流通过程中，由于许多商品的生产和消费，在时间上和空间上存在着背离，为了保证商品流通不致中断，必须保持一定数量的商品储存，而商品从收购、储存到销售，都要通过运输，完成商品在空间上的转移，储运企业的工作任务，就是完成商品的储存和运输任务，解决商品生产和消费，在时间上、空间上背离的问题。为了完成上述任务，储运企业必须配备适当人员和设备，以及为商品储存和运输服务的其他物资。因此，企业为了正常地、独立地开展储运经营活动，就需要拥有一定数量的财产物资，作为企业进行经济活动的物质基础。比如要有一定面积的仓库、运输设备、包装器材、家具用具以及货币资金等等，这些财产物资的货币表现，就是企业的资金（包括货币资金本身）。储运企业的资金可以从两个方

面去观察：一方面是资金占用，一方面是资金来源。资金占用和资金来源是一个资金的两个方面，并且占用总额和来源总额始终是相等的。资金占用和资金来源，随着企业经营活动不断地周而复始地循环、周转，表现为企业的资金运动。资金占用、资金来源和资金周转，是储运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内容。

## 一、储运企业的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是指资金的分布和存在的各种具体形态。

储运企业的资金占用分为三大类：流动资金占用、固定资金占用和专用资金占用，各类资金占用的性质和占用的形态是不同的。

### （一）流动资金占用

流动资金占用，是指供企业业务经营上周转运用的那部分资金。它在较短时间内不断地循环周转，从一种形态转化为另一种形态。它包括直接为储运业务服务的用品资金、货币资金以及结算资金等等。

### （二）固定资金占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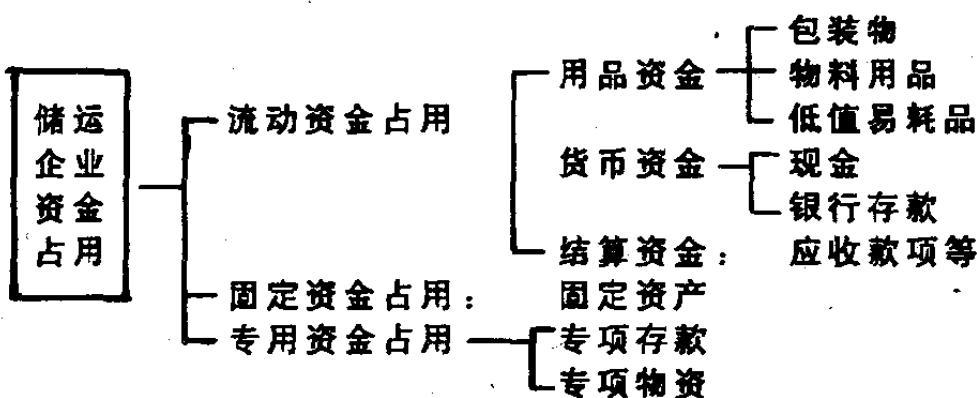
固定资金占用是指企业业务经营上必须具备而占用在固定资产（如房屋、设备、运输工具等）上的那部分资金。把占用在房屋、设备、运输工具上的资金称为固定资金，“固定”二字，并不是说它的位置固定不变，也不是说它不参加资金周转，固定资金也参加资金的周转，不过它的价值不能直接分配或摊销到费用中去，需要较长的时间才能完成一个循环，在整个使用期间内，它的实物形态基本上保持原状不变，流动资金占用则不同，它的价值一般都比较低，一经投

投入使用，实物形态就会发生变化，它的价值也一次全部地转移到费用中去。

### (三) 专用资金占用

专用资金占用，是指具有特定来源，企业要根据规定范围支配使用的那一部分资金。如专项存款、专项物资、专项工程等专项资产占用的资金。

储运企业的资金占用按用途划分示如下：



## 二、储运企业的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是指取得资金的渠道或者形成资金的途径。

储运企业为进行经营活动所需的各种资金，都是从一定的来源取得或形成的。归纳起来，储运企业的资金，按其取得和形成的途径不同，可分为自有资金来源和借入资金来源两大部分。

### (一) 自有资金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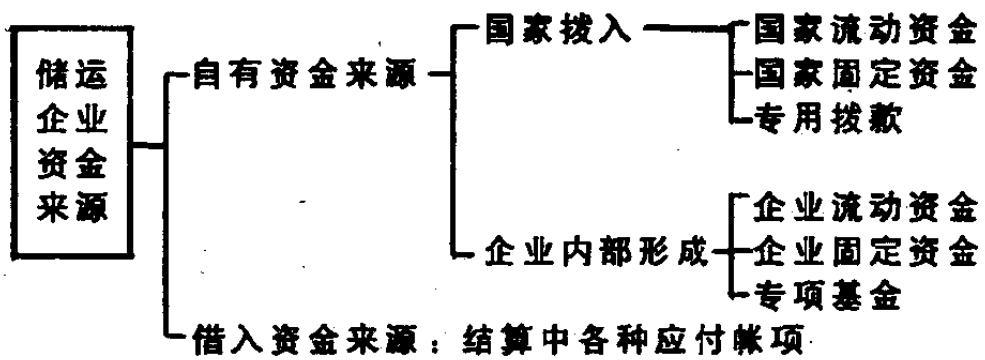
自有资金来源，是指国家为了保证企业正常开展业务活动，拨给企业的资金，供企业用于固定资产的资金称为固定资产，供企业用于流动资产的资金称为国家流动资金，此外，还有用于指定用途的专用拨款，根据国家有关财务规定，由储运企业内部提取的各种具有专门用途的专用基金，如更新改造基金、大修理基金、企业留利基金、福利基金等，则属

于企业内部积累而形成的资金来源。上述各种资金来源，企业经常持有，毋须偿还，有权独立地长期支配使用，故称为自有资金来源。

## (二) 借入资金来源

储运企业，由于不从事商品购销活动，对库存的商品属代管性质，不占用储运企业的资金，因此，银行对储运企业不予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储运企业的借入资金来源，主要是指在结算中形成的借入资金，企业由于业务经营或其他原因，暂欠外单位或个人的款项，如应付帐款，其他应付暂收款等，也是企业资金来源的一部分，这部分资金要按期偿付，不能长期占用。

储运企业资金来源，按其形成来源途径划分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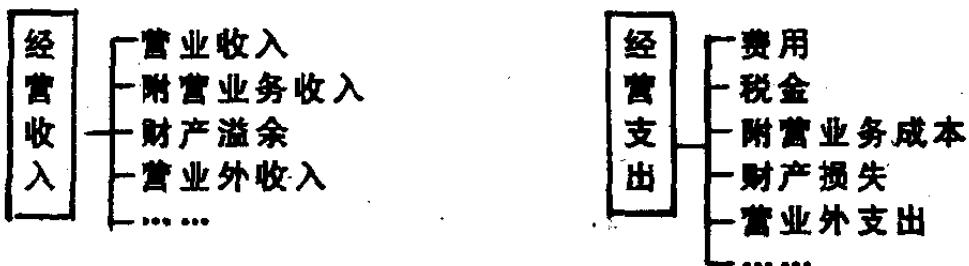
资金占用和资金来源是同一资金的两个方面，有一定的资金来源，必然有一定的资金占用，有一定的资金占用，也必定有一定的资金来源。资金来源总额等于资金占用总额。

## 三、储运企业的资金周转

储运企业的资金周转，与批发企业、零售企业有所不同。批发、零售企业主要是从事商品的购销活动，企业的资金是按照货币——商品——货币的基本形式不断运动的。储运企业，它不经营商品购销业务，而是代委托单位保管商品、代办运输和组织中转业务，因而，储运企业资金运动主要表现

为资金的耗费和业务收入取得的过程。资金的耗费，是指商品在储存和运输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储运业务收入，是指代委托单位储存、运输商品等取得的货币收入。以全部收入抵补全部支出后，形成企业经营成果。

储运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经营收入和经营支出如下：



如果经营收入大于经营支出则为利润，反之则为亏损。

储运企业的资金运动，还体现着与各方面的经济关系。根据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正确处理和协调各方面的经济关系，调动各种积极因素，对于提高服务质量，扩大商品流通，改善经营管理，满足生产、生活需要，有着十分重要意义。

综上所述，储运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内容主要是业务经营中的资金占用、资金来源、资金周转以及所体现的经济关系。因此，储运会计的对象，概括地说就是：储运企业的资金运动。

## 第二节 储运会计的任务

储运会计的任务是由储运企业经济管理的客观要求所决定的，并受储运会计对象的特点所制约。明确储运会计的任务，对于做好会计工作，充分发挥会计的作用，具有重要意义。

义。

储运会计总的任务是：根据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令和制度，正确、及时地核算和监督企业的资金运动的情况，加强经营管理，精心理财，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储运会计的具体任务，可以概括为以下四个方面：

## 一、加强经济核算，为国家和企业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会计核算资料

储运企业为了做好经济管理工作，应严格按照《商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组织会计核算，必须建立搜集、加工、整理、传递和储存会计信息的制度，认真编制和审核凭证，如实登记帐簿，编制会计报表。同时还要加强调查研究，搜集、整理经济活动中有关提高经济效益的资料，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会计信息资料，以便使各级领导部门做到胸中有数，了解情况，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措施，改进工作。

此外，储运会计工作还必须在一定范围内，把会计资料经过逐级汇总，为国家提供必要的数据资料，以便了解和检查国民经济计划的执行情况和进行国民经济综合平衡。

## 二、认真编制、执行财务计划，参与企业决策的研究，提高经济效益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储运企业是执行国民经济计划的基层单位，因此，会计部门必须认真编制、执行财务计划，管好用好企业资金，支持业务经营活动。同时还要参与企业有关计划、决策的研究和制订，促进企业增收节支，减少损失浪费，节约费用开支，不断提高企业经济效

益，为国家积累建设资金。

### 三、分析、考核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为不断提高储运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财会部门必须对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全面的或专题的分析和预测，揭示经济活动发展变化的规律，弄清企业收入、费用、利润等变动原因，切实查明企业在经营过程中耗费了多少人力、物力、财力，占用了多少资金，获得了多少利润，通过这样的分析考核，从中总结经验教训，发现问题，找出原因，寻求提高经济效益的途径，力求节约物力、人力和财力，不断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

### 四、根据有关法律、条例和财经纪律，实行会计监督，保护社会主义财产安全与完整

会计工作不仅要如实地核算企业经济活动和财务收支情况，还要根据《会计法》等有关法律、条例和财经纪律，做好稽核工作，实行会计监督，促使企业遵守财经制度财经纪律，不准乱摊费用、私分国家财产、铺张浪费，不准拖欠、占用税金和利润，企业要建立健全各项经济管理制度，切实做好财产、资金的保管登记工作。一切财产增减，必须按规定的手续办理，及时进行财产清查，堵塞漏洞，同一切不爱护国家财产和损害集体利益的行为进行斗争，保护社会主义公共财产的安全与完整。

储运会计的上述各项具体任务，是相互联系、相互补充的，它构成了完整的会计工作体系，缺一不可。为了完成这些具体任务，要求会计人员必须做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努力学习政治理论，提高政治思想水平，忠于职守，廉洁奉公；遵守执行和宣传《会计法》以及国家的财经方针、政策、法律、制度，坚持原则，如实地反映情况和处理问题；努力学习钻研会计理论，提高会计专业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熟练运用计算技术和分析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经常向企业领导请示、汇报工作，深入实际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发挥参谋助手作用。

## 第二章 会计基础知识

### 第一节 会计科目与帐户

#### 一、会计科目

##### (一) 设置会计科目的意义

会计科目，是指对会计对象的具体内容，按照它们不同的经济内容和经济管理的需要，进行分类核算的项目。会计对象的具体内容是多种多样的，经济业务是错综复杂的，为了全面地、系统地反映各项经济业务的发生情况，以及由此所引起资金占用和资金来源的变动情况，就必须对各项经济业务进行分门别类地记载，以便提供分类核算的指标，就必须设置会计科目。会计科目是开设帐户，分类登记经济业务的依据。例如，商业企业的资金来源可根据来源渠道设置不同的科目，国家拨给的流动资金可设置“国家流动资金”科目。企业自筹的流动资金，包括企业用留利基金、专用基金或上级拨入的专用基金补充增加的流动资金，可归类设置“企业流动资金”科目。将从银行借入的流动资金，包括：商品周转借款、临时借款、结算借款等归类设置“流动资金借款”科目。又如资金占用可根据资金占用形态分别设置“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银行存款”、“应收账款”等会计科目。可见，对会计对象进行科学的分

类，每一会计科目都反映特定的经济内容。合理地设置会计科目，不仅是反映和监督会计对象，完成会计任务的一种主要方法，而且是正确组织会计核算的一个重要条件，是设置帐户，处理帐务的重要依据，为经济管理提供各种会计核算指标。因此，设置会计科目具有重要意义。

## （二）设置会计科目的原则

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条件下，会计科目的设置，应遵循下列原则：

1、设置会计科目，要符合国家有关政策、法令、制度的要求，以便通过会计科目反映其贯彻执行情况。

2、会计科目的设置要具有统一性。根据计划管理的要求，由国家财政部门和企业主管部门作统一的规定，以保证核算指标的口径一致，便于汇总、分析利用和综合平衡。同时还要照顾各部门、各地区的不同特点，允许结合各自的实际情況，进行必要的补充，以适应需要。

3、会计科目的设置，必须适应会计对象的特点。不同的企业、单位，会计对象的具体内容也就不同，设置的会计科目也不同。

4、会计科目的设置，应以满足经济管理需要为前提。既要考虑经济管理的需要，又要力求简化。科目的名称，要含义明确，概念清楚、简明扼要、通俗易懂、使用方便。

## （三）会计科目的分类

为了便于掌握各个会计科目的经济内容，正确地运用会计科目，必须对会计科目按其经济内容进行分类。这种分类方法，可分为资金占用科目、资金来源科目、支出科目和收入科目四类。由于支出科目是反映成本、费用等方面的资金